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8096)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之 2 號 13 樓  
電 話：(02)2655-7699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48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 ~ 32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6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	其他	37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 48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言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計分別為新台幣 47,467 仟元及 271,57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計之 1%及 4%；負債(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總計分別為新台幣 30,287 仟元及 72,94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計之 1%及 1%；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3,061 仟元及(10,565)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0%及(29%)。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會計師

吳漢期

徐永堅  
吳漢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5 月 6 日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1,651	5	\$ 692,100	11	\$ 400,230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五)						
	資產—流動		4,960	-	4,880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六)及八						
	流動		446,261	6	435,446	7	372,544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4,989	-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三)及						
		八	3,626,032	52	2,904,959	46	3,852,377	5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6,643	1	52,539	1	121,00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三)	75,298	1	16,579	-	23,15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9,646	1	54,722	1	88,272	1
130X	存貨	六(四)	1,662,284	24	1,441,484	23	1,908,939	26
1410	預付款項	七	392,100	6	433,702	7	285,427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	-	-	-	-	14,74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69	-	1,809	-	1,178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6,731,333</u>	<u>96</u>	<u>6,038,220</u>	<u>96</u>	<u>7,067,873</u>	<u>96</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五)						
	資產—非流動		24,516	-	25,481	-	7,40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41,531	2	130,745	2	132,269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4,404	-	16,543	-	28,895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35,357	1	33,537	1	95,06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182	1	64,133	1	40,27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98	-	10,691	-	11,338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95,188</u>	<u>4</u>	<u>281,130</u>	<u>4</u>	<u>315,242</u>	<u>4</u>
1XXX	<b>資產總計</b>		<u>\$ 7,026,521</u>	<u>100</u>	<u>\$ 6,319,350</u>	<u>100</u>	<u>\$ 7,383,115</u>	<u>100</u>

(續次頁)





學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4,032,010	57	\$ 3,380,857	53	\$ 4,003,446	5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49,919	1	49,518	1	331,311	5
2170	應付帳款		127,094	2	96,130	2	70,58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637	-	53,763	1	149,70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11,324	5	258,114	4	347,56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633	-	578	-	22,18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1,207	1	45,669	1	29,805	1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	六(十)						
	負債		-	-	-	-	9,54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065	-	7,191	-	16,0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679	-	3,334	-	5,551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601,568</u>	<u>66</u>	<u>3,895,154</u>	<u>62</u>	<u>4,985,734</u>	<u>68</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43	-	1,42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371	-	9,124	-	12,90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604	-	14,660	-	10,512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5,218</u>	<u>-</u>	<u>25,205</u>	<u>-</u>	<u>23,412</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4,626,786</u>	<u>66</u>	<u>3,920,359</u>	<u>62</u>	<u>5,009,146</u>	<u>68</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424,165	20	1,424,165	22	1,396,240	19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836,817	11	836,817	13	836,817	1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56,053	1	56,053	1	47,91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2,594	1	52,594	1	52,59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2,309	2	118,517	2	110,034	1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97,516)	(1)	(84,408)	(1)	(69,536)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2,404,422</u>	<u>34</u>	<u>2,403,738</u>	<u>38</u>	<u>2,374,059</u>	<u>32</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4,687)	-	(4,747)	-	(90)	-
3XXX	<b>權益總計</b>		<u>2,399,735</u>	<u>34</u>	<u>2,398,991</u>	<u>38</u>	<u>2,373,969</u>	<u>32</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7,026,521</u>	<u>100</u>	<u>\$ 6,319,350</u>	<u>100</u>	<u>\$ 7,383,11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6,852,780	100	\$ 7,428,2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 6,615,770)	( 97)	( 7,157,444)	( 96)		
5900 營業毛利		237,010	3	270,842	4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 88,852)	( 1)	( 131,051)	( 2)		
6200 管理費用		( 54,822)	( 1)	( 59,893)	(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7,927)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2,086)	-	( 1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73,687)	( 2)	( 191,110)	( 3)		
6900 營業利益		63,323	1	79,73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84	-	593	-		
7010 其他收入		2,047	-	1,5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4,221	-	24,883	-		
7050 財務成本		( 14,819)	( 1)	( 27,43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8,167)	( 1)	( 452)	-		
7900 稅前淨利		55,156	-	79,280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12,821)	-	( 23,054)	-		
8200 本期淨利		\$ 42,335	-	\$ 56,226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3,108)	-	(\$ 19,16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108)	-	(\$ 19,16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227	-	\$ 37,058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275	-	\$ 56,534	1		
8620 非控制權益		60	-	( 308)	-		
		\$ 42,335	-	\$ 56,226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167	-	\$ 37,36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60	-	( 308)	-		
		\$ 29,227	-	\$ 37,058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本期淨利		\$	0.30	\$	0.4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本期淨利		\$	0.29	\$	0.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積留盈餘之主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發藏股票	資本公積-庫有權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變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b>109 年 第 一 季</b>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32,129	\$ 47,910	\$ 52,594	\$ 81,425	(\$ 50,368)	\$ 2,364,618	\$ 218	\$ 2,364,836	
109 年第一季合併淨利		-	-	-	-	-	-	56,534	-	56,534	(308)	56,226	
109 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9,168)	(19,168)	-	(19,1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6,534	(19,168)	37,366	(308)	37,058	
108 年盈餘分配：	六(十六)												
現金股利		-	-	-	-	-	-	(27,925)	-	(27,925)	-	(27,925)	
109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396,240	\$ 744,222	\$ 60,466	\$ 32,129	\$ 47,910	\$ 52,594	\$ 110,034	(\$ 69,536)	\$ 2,374,059	(\$ 90)	\$ 2,373,969	
<b>110 年 第 一 季</b>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24,165	\$ 744,222	\$ 60,466	\$ 32,129	\$ 56,053	\$ 52,594	\$ 118,517	(\$ 84,408)	\$ 2,403,738	(\$ 4,747)	\$ 2,398,991	
110 年第一季合併淨利		-	-	-	-	-	-	42,275	-	42,275	60	42,335	
110 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108)	(13,108)	-	(13,1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2,275	(13,108)	29,167	60	29,227	
109 年盈餘分配：	六(十六)												
現金股利		-	-	-	-	-	-	(28,483)	-	(28,483)	-	(28,483)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424,165	\$ 744,222	\$ 60,466	\$ 32,129	\$ 56,053	\$ 52,594	\$ 132,309	(\$ 97,516)	\$ 2,404,422	(\$ 4,687)	\$ 2,399,7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涿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55,156	\$ 79,28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七)(八) (十九)	5,002	5,737
攤銷費用	六(九)(十九)	1,423	4,3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六(十八)	885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2,086	166
利息費用		14,819	27,436
利息收入		( 384 )	( 593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十八)	-	( 25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242	-
處分資產利益	六(十八)	( 1,032 )	-
租賃修改利益		-	( 1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4,989 )	4,910
應收帳款		( 733,039 )	( 1,025,691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104 )	( 44,201 )
其他應收款		( 59,122 )	11,6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20	( 19,733 )
存貨		( 220,800 )	( 665,360 )
預付款項		41,602	49,713
其他流動資產		340	( 8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	( 2,25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01	269,371
應付帳款		30,964	17,787
應付帳款-關係人		( 43,126 )	119,856
其他應付款		23,497	44,8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	21,473
其他流動負債		1,345	12,61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051 )	( 2,05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898,876 )	( 1,091,087 )
收取之利息		575	475
支付之利息		( 13,589 )	( 26,345 )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68	( 1,37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11,522 )	( 1,118,331 )

(續次頁)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12,334)	(\$ 1,2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0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3,258)	( 1,75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541)	2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0,815)	9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1,475)	-
處分資產價款	15,63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412)	( 1,883)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665,307	804,058
租賃本金償還	( 3,892)	( 3,84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5)	2,11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1,410	802,327
匯率影響數	( 27,925)	( 56,5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300,449)	( 374,4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92,100	774,6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91,651	\$ 400,2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熙俊



經理人：申東洙



會計主管：王鵬程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6年11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研究開發設計、國際貿易、電子零組件製造、產品設計、電子材料批發及智慧財產權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7月15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58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5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本公司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CoAsia)	專業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擎亞科技有限 公司(擎亞科技)	國際貿易及 轉口貿易	100	100	100	註2
本公司	CoAsia Korea Co., Ltd. (CoAsia Korea)	半導體周邊 產品製造買 賣及軟硬技 術開發等	100	100	100	
本公司	擎學股份有限 公司(擎學)	電子器材、 資料處理業 務及網路線 上學習課程等	89	89	89	
本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CoAsia Singapore)	國際貿易及 轉口貿易	100	100	100	
CoAsia	擎亞電子(香 港)股份有限 公司(擎亞香港)	電子零組件 批發、設計 及製造等	100	100	100	
擎亞香港	擎亞電子(上 海)有限公司 (擎亞上海)	國際貿易、 轉口貿易及 保稅區內商 業性簡單加工	100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擎亞科技	擎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擎亞深圳)	國際貿易及 轉口貿易	100	100	100	註1
擎學	台灣互動教育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互動)	課業輔導、 補習教學、 其他聲音錄 製及音樂出版	100	100	100	
CoAsia Singapore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LLP	國際貿易及 轉口貿易	100	100	-	

註 1：原名為深圳偉德樂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4 月更名為擎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2：原名為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更名為擎亞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0 年第一季符合重要子公司定義之子公司及 CoAsia Korea 均經核閱，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09 年第一季符合重要子公司定義之子公司均經核閱，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 (四) 所得稅

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相同。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34	\$ 1,552	\$ 3,092
活期存款	784,482	1,073,902	705,683
定期存款	<u>52,196</u>	<u>52,092</u>	<u>63,999</u>
	837,912	1,127,546	772,774
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446,261</u> )	( <u>435,446</u> )	( <u>372,544</u> )
	<u>\$ 391,651</u>	<u>\$ 692,100</u>	<u>\$ 400,23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及因提供作為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保證金之部分定期存款（定存年利率分別為 0.02%~0.15%、0.05%~0.15%及 0.25%~1.10%）及活期存款，均已依其性質轉列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
3.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 4,989	\$ -	\$ -
應收帳款	\$ 3,666,400	\$ 2,933,362	\$ 3,884,405
減：備抵損失	( <u>40,368</u> )	( <u>28,403</u> )	( <u>32,028</u> )
	<u>\$ 3,626,032</u>	<u>\$ 2,904,959</u>	<u>\$ 3,852,377</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2.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2,863,624。
3. 以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 (三) 金融資產移轉

####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國內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u>110年3月31日</u>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即除列金額)	\$ 595,034
已預支價金	\$ 528,763
未預支價金(表列「其他應收款」)	\$ 66,271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額度為 \$1,341,145。

(3)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與銀行之約定開立 \$1,341,145 之本票作為因商業糾紛而無法履行合約之擔保。

####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與國內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各銀行對該等金融資產仍有追索權，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已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項下。

(2) 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另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即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及相關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讓售應收帳款公允價值及已預支價款之公允價值相同。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即公允價值)	\$ 366,166	\$ 78,449	\$ 568,081
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即公允價值)	( 329,541)	( 70,573)	( 499,408)
淨部位	<u>\$ 36,625</u>	<u>\$ 7,876</u>	<u>\$ 68,673</u>

(四) 存貨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在製品	\$ 4,481	\$ 733	\$ 21,103
商品存貨	1,708,493	1,499,900	1,951,518
備抵跌價損失	( 50,690)	( 59,149)	( 63,682)
	<u>\$ 1,662,284</u>	<u>\$ 1,441,484</u>	<u>\$ 1,908,939</u>

本集團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619,635	\$ 7,131,86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 8,028)	( 3,870)
存貨報廢損失	4,163	29,451
	<u>\$ 6,615,770</u>	<u>\$ 7,157,444</u>

註：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存貨去化導致淨變現價值回升，致產生回升利益。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5,000	\$ 5,000	\$ -
	評價調整	( 40)	( 120)	-
		<u>\$ 4,960</u>	<u>\$ 4,880</u>	<u>\$ -</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40,052	\$ 40,052	\$ 40,052
	評價調整	( 15,536)	( 14,571)	( 32,650)
		<u>\$ 24,516</u>	<u>\$ 25,481</u>	<u>\$ 7,402</u>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流動項目：				
受限制資產		\$ 420,861	\$ 409,046	\$ 372,544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25,400</u>	<u>26,400</u>	<u>-</u>
		<u>\$ 446,261</u>	<u>\$ 435,446</u>	<u>\$ 372,54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電腦 通訊設備</u>	<u>辦公設備</u>	<u>試驗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7,639	\$ 7,675	\$ 2,384	\$ 14,070	\$ -	\$ 183,538
累計折舊	-	( 25,080)	( 7,180)	( 6,146)	( 2,359)	( 12,028)	-	( 52,793)
	<u>\$ 52,744</u>	<u>\$ 73,946</u>	<u>\$ 459</u>	<u>\$ 1,529</u>	<u>\$ 25</u>	<u>\$ 2,042</u>	<u>\$ -</u>	<u>\$ 130,745</u>
1月1日	\$ 52,744	\$ 73,946	\$ 459	\$ 1,529	\$ 25	\$ 2,042	\$ -	\$ 130,745
增添	-	-	121	318	-	352	11,543	12,334
處分淨額	-	-	-	( 447)	-	( 175)	-	( 622)
折舊費用	-	( 486)	( 35)	( 142)	( 4)	( 183)	-	( 850)
淨兌換差額	-	-	-	( 29)	-	( 47)	-	( 76)
3月31日	<u>\$ 52,744</u>	<u>\$ 73,460</u>	<u>\$ 545</u>	<u>\$ 1,229</u>	<u>\$ 21</u>	<u>\$ 1,989</u>	<u>\$ 11,543</u>	<u>\$ 141,531</u>
3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4,739	\$ 3,904	\$ 2,384	\$ 8,482	\$ 11,543	\$ 182,822
累計折舊	-	( 25,566)	( 4,194)	( 2,675)	( 2,363)	( 6,493)	-	( 41,291)
	<u>\$ 52,744</u>	<u>\$ 73,460</u>	<u>\$ 545</u>	<u>\$ 1,229</u>	<u>\$ 21</u>	<u>\$ 1,989</u>	<u>\$ 11,543</u>	<u>\$ 141,531</u>

##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7,952	\$ 7,650	\$ 11,511	\$ 13,314	\$ 192,197
累計折舊	-	(23,139)	(7,800)	(6,448)	(11,462)	(11,238)	(60,087)
	<u>\$ 52,744</u>	<u>\$ 75,887</u>	<u>\$ 152</u>	<u>\$ 1,202</u>	<u>\$ 49</u>	<u>\$ 2,076</u>	<u>\$ 132,110</u>
1月1日	\$ 52,744	\$ 75,887	\$ 152	\$ 1,202	\$ 49	\$ 2,076	\$ 132,110
增添	-	-	-	184	-	1,104	1,288
折舊費用	-	(485)	(20)	(174)	(8)	(353)	(1,040)
淨兌換差額	-	-	-	(21)	-	(68)	(89)
3月31日	<u>\$ 52,744</u>	<u>\$ 75,402</u>	<u>\$ 132</u>	<u>\$ 1,191</u>	<u>\$ 41</u>	<u>\$ 2,759</u>	<u>\$ 132,269</u>
3月31日							
成本	\$ 52,744	\$ 99,026	\$ 7,952	\$ 7,799	\$ 11,511	\$ 14,272	\$ 193,304
累計折舊	-	(23,624)	(7,820)	(6,608)	(11,470)	(11,513)	(61,035)
	<u>\$ 52,744</u>	<u>\$ 75,402</u>	<u>\$ 132</u>	<u>\$ 1,191</u>	<u>\$ 41</u>	<u>\$ 2,759</u>	<u>\$ 132,269</u>

1. 本集團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重大組成部分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	50年
電腦通訊設備	電腦設備	3~9年
辦公設備	會議、辦公設備及門禁系統設備	2~12年
試驗設備	分析儀、示波器及測試治具	3~10年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2~5年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5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份辦公室、宿舍、倉庫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建物	\$ 20,810	\$ 12,830	\$ 22,158
運輸設備(公務車)	3,068	2,789	5,944
生財器具(影印機)	526	924	793
	<u>\$ 24,404</u>	<u>\$ 16,543</u>	<u>\$ 28,895</u>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建物	\$ 3,156	\$ 3,515
運輸設備(公務車)	939	1,105
生財器具(影印機)	57	77
	<u>\$ 4,152</u>	<u>\$ 4,697</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2,160 及 \$1,428。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4	\$ 16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10	4,348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2,316	2,670

6.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102 及 \$11,030。

(九) 無形資產

	<u>110年</u>				<u>合計</u>
	<u>電腦軟體</u>	<u>權利金</u>	<u>商譽</u>	<u>其他</u>	
1月1日					
成本	\$ 40,753	\$ 91,239	\$ 46,288	\$ 64,321	\$ 242,601
累計攤銷	( 12,016)	( 76,383)	-	( 46,466)	( 134,865)
累計減損	-	( 14,856)	( 46,288)	( 13,055)	( 74,199)
	<u>\$ 28,737</u>	<u>\$ -</u>	<u>\$ -</u>	<u>\$ 4,800</u>	<u>\$ 33,537</u>
1月1日	\$ 28,737	\$ -	\$ -	\$ 4,800	\$ 33,53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968	-	-	290	3,258
攤銷費用	( 1,407)	-	-	( 16)	( 1,423)
淨兌換差額	( 15)	-	-	-	( 15)
3月31日	<u>\$ 30,283</u>	<u>\$ -</u>	<u>\$ -</u>	<u>\$ 5,074</u>	<u>\$ 35,357</u>
3月31日					
成本	\$ 40,642	\$ 91,239	\$ 46,288	\$ 5,090	\$ 183,259
累計攤銷	( 10,359)	( 76,383)	-	( 16)	( 86,758)
累計減損	-	( 14,856)	( 46,288)	-	( 61,144)
	<u>\$ 30,283</u>	<u>\$ -</u>	<u>\$ -</u>	<u>\$ 5,074</u>	<u>\$ 35,357</u>



	109年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商譽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6,638	\$ 91,400	\$ 46,288	\$ 57,695	\$ 232,021
累計攤銷	( 6,732)	( 69,634)	-	( 43,622)	( 119,988)
累計減損	-	-	( 20,927)	-	( 20,927)
	<u>\$ 29,906</u>	<u>\$ 21,766</u>	<u>\$ 25,361</u>	<u>\$ 14,073</u>	<u>\$ 91,106</u>
1月1日	\$ 29,906	\$ 21,766	\$ 25,361	\$ 14,073	\$ 91,10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410	-	-	340	1,750
重分類(註)	-	-	-	6,286	6,286
攤銷費用	( 1,283)	( 2,266)	-	( 794)	( 4,343)
淨兌換差額	-	263	-	-	263
3月31日	<u>\$ 30,033</u>	<u>\$ 19,763</u>	<u>\$ 25,361</u>	<u>\$ 19,905</u>	<u>\$ 95,062</u>
3月31日					
成本	\$ 38,048	\$ 91,663	\$ 46,288	\$ 64,321	\$ 240,320
累計攤銷	( 8,015)	( 71,900)	-	( 44,416)	( 124,331)
累計減損	-	-	( 20,927)	-	( 20,927)
	<u>\$ 30,033</u>	<u>\$ 19,763</u>	<u>\$ 25,361</u>	<u>\$ 19,905</u>	<u>\$ 95,062</u>

註：重分類主係自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至電腦軟體。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	\$ 1,004
推銷費用	722	2,792
管理費用	701	547
	<u>\$ 1,423</u>	<u>\$ 4,343</u>

2. 無形資產—權利金

擎亞香港於民國 101 年 5 月與代理商和路元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和路元)簽定客戶承接暨服務合約所支付之權利金計美金 3,000 仟元，並由擎亞香港承接和路元部分客戶之產品銷售權利，相關權利金之攤銷年限為 10 年。

3. 無形資產—其他

(1) 擎學首次自邁亞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之線上教學課程，係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播映年限計 8 年攤銷並轉列成本。

(2)台灣互動之其他無形資產係屬課程講義電子檔授權，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並以個別課程為基礎按合約攤銷年限為10年。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108年12月13日擬調整旗下各被投資公司之功能，使各事業體定位更明確化及整體資源整合考量，經董事會核准出售原本集團之研發單位予擎亞半導體有限公司，而未來本集團將專責於各項電子零組件批發、製造及買賣業務。該交易分兩階段執行，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已出售部分非流動資產，其餘待處分資產及負債已於民國109年間執行。有關說明如下：

1. 已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已於民國108年12月依業務移轉協議處分部分資產予以擎亞半導體有限公司，其轉讓標的主係客戶關係、經營權、晶圓產品設計技術及各單位之員工，該研發單位整體營運價值之鑑價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為\$62,958(帳列民國108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餘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已於民國109年度處分，交易對象為擎亞半導體有限公司、擎亞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及擎亞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交易金額為\$11,032，並認列處分利益\$5,359(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集團尚未收回之款項為\$5,777(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待出售處分群組：

民國109年3月31日之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列示如下：

(1)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u>109年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	\$ 9,3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u>5,079</u>
	<u>\$ 14,745</u>

(2)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109年3月31日</u>
租賃負債	\$ 9,516
其他流動負債	<u>25</u>
	<u>\$ 9,541</u>

### (十一) 短期借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購料借款(註1)	\$ 3,375,643	\$ 2,897,701	\$ 2,971,753
信用借款	303,115	310,392	230,000
擔保借款(註2)	353,252	172,764	801,693
	<u>\$ 4,032,010</u>	<u>\$ 3,380,857</u>	<u>\$ 4,003,446</u>
利率區間	1.15%~2.16%	1.16%~2.16%	1.52%~3.60%

註1：部分以土地及房屋擔保借款。

註2：含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另本公司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表二說明。

###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應付銷貨折讓	\$ 216,694	\$ 160,484	\$ 191,742
應付薪資	26,555	48,411	64,709
應付股利	28,483	-	27,925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6,893	14,271	23,723
應付利息	3,935	2,879	-
其他	28,764	32,069	39,464
	<u>\$ 311,324</u>	<u>\$ 258,114</u>	<u>\$ 347,563</u>

### (十三)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擎學及台灣互動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擎學及台灣互動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擎亞上海、擎亞科技及擎亞深圳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6%、15% 及 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擎亞上海、擎亞科技及擎亞深圳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CoAsia Korea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國民年金，其提撥比率為 9%。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CoAsia Korea 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 擎亞香港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按月支付強積金做為合格僱員之退休福利。

5. CoAsia Singapore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提撥公積金，其提撥比率為 7.5%~17%。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該政府管理統籌安排，CoAsia Singapore 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6. CoAsia 因無員工，故無需提列退休金成本。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11 及 \$3,869。

#### (十四) 股本

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792 仟股，其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31 日。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2,000,000 及 \$1,424,16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42,416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3.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本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盈餘分派之原則如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分配之，依公司資金需求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此部分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放股票及現金股利，其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143	
股票股利	27,925	\$ 0.20
現金股利	27,925	0.20
	<u>\$ 63,993</u>	

-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其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08	
特別盈餘公積	31,814	
股票股利	28,483	\$ 0.20
現金股利	28,483	0.20
	<u>\$ 98,888</u>	

上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七)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淨額	\$ 6,852,780	\$ 7,398,219
其他營業收入	-	30,067
	<u>\$ 6,852,780</u>	<u>\$ 7,428,286</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主要產品線為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晶圓及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行動通訊產品之關鍵零組件 (Mobile)	\$ 4,574,175	\$ 6,483,951
薄膜電體液晶顯示器(SDC)	1,316,612	305,475
晶圓(Foundry)	834,894	354,985
其他	127,099	283,875
	<u>\$ 6,852,780</u>	<u>\$ 7,428,286</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49,919</u>	<u>\$ 49,518</u>	<u>\$ 331,311</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50,842</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淨額	<u>\$ 39,240</u>	<u>\$ 45,129</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4,361	\$ 24,610
處分資產利益	1,03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4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885)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	259
其他	( 45)	14
	<u>\$ 4,221</u>	<u>\$ 24,883</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93,945	\$ 129,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152	4,69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423	4,3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50	1,040
	<u>\$ 100,370</u>	<u>\$ 139,999</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82,657	\$ 120,320
退休金費用	4,441	3,869
勞健保費用	2,779	1,658
其他用人費用	4,068	4,072
	<u>\$ 93,945</u>	<u>\$ 129,91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如下，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酬勞	\$ 5,262	\$ 6,951
董事酬勞	526	695
	<u>\$ 5,788</u>	<u>\$ 7,646</u>

3. 本公司之董事會於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決議實際以現金配發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1,045 及 \$1,104，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應付 所得稅	\$ 7,066	\$ 17,32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 生及迴轉	<u>5,755</u>	<u>5,726</u>
所得稅費用	<u>\$ 12,821</u>	<u>\$ 23,054</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二)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稅後金額</u>	<u>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42,275</u>	<u>142,416</u>	<u>\$ 0.3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2,275	142,4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71</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2,275</u>	<u>143,387</u>	<u>\$ 0.29</u>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6,534	139,624	\$ 0.4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6,534	139,6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0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6,534	141,129	\$ 0.40

(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借款及匯率變動之影響金額，分別為 \$665,307 及 (\$14,154) 暨 \$804,058 及 (\$36,275) 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宣告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28,483	\$ 27,925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李熙俊	本集團之董事長
CoAsia Corporation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三星半導體(西安)有限公司(西安三星)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上海三星)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Display Co., Ltd. (SDC)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SESP)(註)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Semiconductor Inc.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SEC)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Electro-Mechanics Vietnam Co., Ltd.	其他關係人
HNT Electronics Corp.	其他關係人
BSE Co., Ltd.	其他關係人
BSE Vietnam Co., Ltd.	其他關係人
ITSWELL CO., LTD.	其他關係人
Insignal Co., Ltd.	其他關係人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Samsung India)	其他關係人
CoAsia CM Co., Ltd. (CoAsia CM)	其他關係人
擎亞半導體有限公司(擎亞半導體)	其他關係人
擎亞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擎亞台灣半導體)	其他關係人
擎亞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原名為 Samsung Asia Pte. Ltd.，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更名為 Samsung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 其他關係人	\$ 141,210	\$ 31,929
— 重大影響之個體	—	237,753
	<u>\$ 141,210</u>	<u>\$ 269,682</u>

本集團對上述關係人之收款條件採即期信用狀、月結 15~65 天、OA60 天及預收貨款之方式收款，銷貨價格皆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2. 進貨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	\$ 3,298,189	\$ 2,808,425
台灣三星	1,445,094	480,787
SESP	963,753	2,785,237
西安三星	-	958,142
其他	671,901	557,716
	<u>\$ 6,378,937</u>	<u>\$ 7,590,307</u>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採月結 30~75 天、0A1 天~0A60 天及預付貨款方式支付貨款。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76,643	\$ 31,230	\$ -
－重大影響之個體	-	21,309	121,005
	<u>\$ 76,643</u>	<u>\$ 52,539</u>	<u>\$ 121,005</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其款項主要於銷售日後 15~65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 4.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擎亞半導體	\$ 3,886	\$ 19,553	\$ 81,639
擎亞半導體(上海)	1,891	1,905	-
其他	1,066	1,936	6,633
	<u>\$ 6,843</u>	<u>\$ 23,394</u>	<u>\$ 88,272</u>

係對其他關係人應收取之部分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及負債之價款(請詳附註六(十)說明)、進貨折讓款及代墊款。

5.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期末餘額：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擎亞台灣半導體	\$ 42,803	\$ 31,328	\$ -

對擎亞台灣半導體係因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其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償還。

6. 研發費用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產品開發費			
—其他關係人			
擎亞半導體	\$ 17,927	\$ 28,013	\$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第三季與擎亞半導體簽訂產品開發合約，開發完成後相關專利權係屬於本公司，其合約總價金為 USD1,580 仟元並分五期支付。自民國 109 年第三季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支付五期價金 USD1,580 仟元(約新台幣 45,940 仟元)。

依據合約，擎亞半導體應於民國 110 年度第二季結束完成相關產品開發工作，如擎亞半導體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以及無法達成產品之開發要求，本公司有權向其收回全部已支付之價金。

7. 預付款項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上海三星	\$ 293,060	\$ 335,639	\$ 222,071
西安三星	1,565	2	29,076
其他	33,682	4,930	-
	<u>\$ 328,307</u>	<u>\$ 340,571</u>	<u>\$ 251,147</u>

主係為預付貨款。

##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 其他關係人			
SEC	\$ 2,919	\$ 7,140	\$ 44,445
Samsung Asia	-	-	85,800
台灣三星	2,466	44,576	5,215
其他	<u>5,252</u>	<u>2,047</u>	<u>14,247</u>
	<u>10,637</u>	<u>53,763</u>	<u>149,707</u>
其他應付款項			
— 擎亞台灣半導體	-	-	21,872
— 其他關係人	<u>633</u>	<u>578</u>	<u>308</u>
	<u>633</u>	<u>578</u>	<u>22,180</u>
	<u>\$ 11,270</u>	<u>\$ 54,341</u>	<u>\$ 171,887</u>

## 9. 財產交易

民國 109 年度與擎亞半導體有限公司、擎亞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及擎亞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財產交易，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 10. 保證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為本集團之部分短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另，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表二說明。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26,446	\$ 24,026
退職後福利	126	157
離職福利	-	431
	<u>\$ 26,572</u>	<u>\$ 24,614</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0,861	\$ 409,046	\$ 372,544	短期借款額度
土地及房屋	126,204	126,690	128,146	短期借款額度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366,166	78,449	568,081	短期借款額度
	<u>\$ 913,231</u>	<u>\$ 614,185</u>	<u>\$ 1,068,771</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如下：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而向銀行開立之保證函計\$2,00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476	\$ 30,361	\$ 7,4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	4,680,855	4,166,138	4,866,665
	<u>\$ 4,710,331</u>	<u>\$ 4,196,499</u>	<u>\$ 4,874,067</u>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 4,487,958	\$ 3,795,707	\$ 4,598,601
租賃負債	24,436	16,315	28,942
	<u>\$ 4,512,394</u>	<u>\$ 3,812,022</u>	<u>\$ 4,627,543</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選擇權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港幣及星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2,260	28.54	\$ 2,918,500
美金：港幣	92,288	7.78	2,633,900
美金：星幣	38,802	1.35	1,107,4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0,488	28.54	2,297,128
美金：港幣	111,124	7.78	3,171,479
美金：星幣	30,109	1.35	859,311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5,942	28.48	\$ 2,732,428
美金：港幣	80,326	7.75	2,287,684
美金：星幣	36,075	1.32	1,027,4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0,109	28.48	1,996,704
美金：港幣	101,801	7.75	2,899,292
美金：星幣	27,746	1.32	790,206

109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7,041	30.23	\$ 2,933,549
美金：港幣	83,753	7.75	2,531,853
美金：星幣	39,575	1.42	1,196,3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2,395	30.23	1,886,201
美金：港幣	105,490	7.75	3,188,963
美金：星幣	38,140	1.42	1,152,972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彙總金額分別為\$4,361及\$24,610。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185	\$ -
美金：港幣	1%	26,339	-
美金：星幣	1%	11,07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2,971	-
美金：港幣	1%	31,715	-
美金：星幣	1%	8,593	-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335	\$ -
美金：港幣	1%	25,319	-
美金：星幣	1%	11,96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8,862	-
美金：港幣	1%	31,890	-
美金：星幣	1%	11,530	-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惟本集團所持有之部位非屬重大，且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之部分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波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增加本集團之現金流出分別為\$40,320及\$40,034。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中母子公司分別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景氣指標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內</u>	<u>逾期60天內</u>	<u>逾期90天內</u>	<u>超過90天</u>	<u>合計</u>
<u>110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2%	0.07%-16.67%	0.77%-25%	8.33%-25%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675,682	\$ 32,196	\$ 55	\$ 1,132	\$ 38,967	\$ 3,748,032
備抵損失	1,096	22	-	283	38,967	40,368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0.06%	0.07%-5.00%	0.77%-8.33%	8.33%-9.3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930,870	\$ 27,787	\$ 37	\$ 545	\$ 26,662	\$ 2,985,901
備抵損失	1,652	38	-	51	26,662	28,403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超過90天	合計
109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0.06%	0.07%~5.00%	0.77%~8.33%	8.33%~16.67%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912,711	\$ 60,727	\$ 743	\$ -	\$ 31,229	\$ 4,005,410
備抵損失	609	179	11	-	31,229	32,028

G.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670,693	\$ 4,989	\$ 2,930,870	\$ -
30天內	32,196	-	27,787	-
31-60天	55	-	37	-
60-90天	1,132	-	545	-
90天以上	38,967	-	26,662	-
	<u>\$ 3,743,043</u>	<u>\$ 4,989</u>	<u>\$ 2,985,901</u>	<u>\$ -</u>

  

	10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912,711	\$ -
30天內	60,727	-
31-60天	743	-
60-90天	-	-
90天以上	31,229	-
	<u>\$ 4,005,410</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8,403
減損損失提列	12,086
匯率影響數	( 121)
3月31日	<u>\$ 40,368</u>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31,462
減損損失提列	166
匯率影響數	400
3月31日	<u>\$ 32,028</u>

I.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並未有提列重大備抵損失之情形。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本集團財務部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0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14,552	\$ 7,889	\$ 2,380	\$ 202
109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7,920	\$ 5,302	\$ 3,607	\$ 238
109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3年內</u>	<u>3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 16,461	\$ 10,598	\$ 2,820	\$ -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額為 \$4,960、\$4,880 及 \$0。

(2)本集團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額分別為 \$24,516、\$25,481 及 \$7,402。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2)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u>110年</u>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1月1日	\$ 25,481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965)
3月31日	<u>\$ 24,516</u>

	109年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1月1日	\$ 7,428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匯率影響數	( 26)
3月31日	<u>\$ 7,402</u>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4,516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5,481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402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3月31日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輸入值</u>	<u>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及本益比乘數	±1%	\$ 245	(\$ 245)	\$ -	\$ -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本淨比乘數					
權益工具	及本益比乘數	±1%	\$ 255	(\$ 255)	\$ -	\$ -
		109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本淨比乘數					
權益工具	及本益比乘數	±1%	\$ 74	(\$ 74)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分係依各該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區域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行動通訊產品之產業，且本集團董事長係以集團各事業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有三個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長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以事業體之角度經營業務。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台灣)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香港集團)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新加坡集團)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2,133,454	\$ 3,382,896	\$ 1,162,671	\$ 173,759	\$ -	\$ 6,852,780
內部部門收入	1,558,077	59,130	593,114	28,779	(2,239,100)	-
部門收入	<u>\$ 3,691,531</u>	<u>\$ 3,442,026</u>	<u>\$ 1,755,785</u>	<u>\$ 202,538</u>	<u>(\$ 2,239,100)</u>	<u>\$ 6,852,780</u>
部門損益	<u>\$ 46,661</u>	<u>(\$ 6,344)</u>	<u>\$ 45,849</u>	<u>(\$ 6,914)</u>	<u>(\$ 24,096)</u>	<u>\$ 55,156</u>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台灣)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香港集團)	行動通訊產品 (擎亞新加坡集團)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1,030,532	\$ 3,442,151	\$ 2,835,224	\$ 120,379	\$ -	\$ 7,428,286
內部部門收入	2,177,288	23,187	550,798	-	(2,751,273)	-
部門收入	<u>\$ 3,207,820</u>	<u>\$ 3,465,338</u>	<u>\$ 3,386,022</u>	<u>\$ 120,379</u>	<u>(\$ 2,751,273)</u>	<u>\$ 7,428,286</u>
部門損益	<u>\$ 62,260</u>	<u>(\$ 13,163)</u>	<u>\$ 93,788</u>	<u>(\$ 10,564)</u>	<u>(\$ 53,041)</u>	<u>\$ 79,280</u>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關 係人	本期	期末	實際動支	利率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最高金額	餘額	金額	區間	(註2)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99,745	\$ 199,745	\$ -	依合約規 定	2	\$ -	營運周轉	\$ -	-	\$ -	\$ 240,442	\$ 961,769	
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9,745	199,745	-	依合約規 定	2	-	營運周轉	-	-	-	240,442	961,769	
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085	45,085	42,803	依合約規 定	1	92,930	-	-	-	-	240,442	961,769	
1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 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2,675	142,675	-	依合約規 定	2	-	營運周轉	-	-	-	568,495	568,495	
1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 限公司	擎亞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4,991	24,991	10,584	依合約規 定	2	-	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 列資金貸與	-	-	-	568,495	568,495	
1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 限公司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85,350	285,350	68,484	依合約規 定	2	-	營運周轉	-	-	-	568,495	568,495	
2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2,675	142,675	-	依合約規 定	2	-	營運周轉	-	-	-	544,515	544,515	
2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2,675	142,675	-	依合約規 定	2	-	營運周轉	-	-	-	544,515	544,51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3：

- (1).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4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民國110年3月31日淨值為2,404,422。
- (2).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對集團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0%。
- (3).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對集團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金額	背書保證金額	估最近期財務報表	最高限額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備註
									淨值之比率	(註3)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3	\$ 2,404,422	\$ 778,758	\$ 778,758	\$ 778,758	\$ -	32.39%	\$ 3,606,633	Y	N	N	
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1、2	2,404,422	1,041,528	1,041,528	1,041,528	-	43.32%	3,606,633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1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100%為限。

註4：民國110年度本公司對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因上開背書保證收取之手續費計\$1,863(帳列其他收入)，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3,765。

註5：民國110年度本公司對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因上開背書保證收取之手續費計\$2,463(帳列其他收入)，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計\$2,463。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先機環球動態債券基金B類累積股(美元)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960	-	\$ 4,960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nsignal Co. Ltd 普通股及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70	24,516	17.5%	24,516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bitrotech Co., Ltd.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731	-	9%	-	
CoAsia Korea Co. Ltd.	Bobbintel Inc.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5,000	-	14%	-	
擎亞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越達創想科技有限公司 出資證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0%	-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 款之比率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 1,856,341	49%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445,094	38%	採0A1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2,466	-1%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三星半導體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441,848	41%	預付貨款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63,753	58%	採0A2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Samsung India Electronics Pvt Ltd.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24,933	38%	採0A2天	進貨價格係以其他關係人區域代理價格為依據	係單一進貨廠商之交易性質	-	-	
CoAsia Korea Co., Ltd	CoAsia CM Co., Ltd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141,210)	85%	月結30天	-	-	76,643	49%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屬同一集團之兄弟公司	銷貨	( 441,805)	17%	月結60天	-	-	895,421	82%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558,077)	42%	月結60天	-	-	1,389,747	53%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3)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89,747	4.13	\$ -	-	\$ 584,883	\$ -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屬同一集團之兄弟公司	895,421	2.19	-	-	144,237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係期後截至民國110年4月27日止收回之款項。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擊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成本)	\$ 1,558,077	與一般交易相同	23%
0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擊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89,747	與一般交易相同	20%
1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擊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成本)	441,805	與一般交易相同	6%
1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 Ltd.	擊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95,421	與一般交易相同	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未達新台幣3億元以上者，不予揭露。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模里西斯	專業投資公司	\$ 432,977	\$ 432,977	1,329,612	100.00%	\$ 559,522	(\$ 6,983)	(\$ 6,983)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Pointchips Co.,Ltd.	南韓	半導體設計	73,102	73,102	983,049	20.14%	( 5,395)	( 1,261)	-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亞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85,991	85,991	2,597,752	100.00%	( 1,417)	4,813	4,813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Korea Co.,Ltd.	南韓	半導體週邊商品製造買 賣及軟硬體技術開發等	171,902	171,902	1,320,000	100.00%	84,059	( 12,282)	( 12,282)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擎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器材、資料處理業 務及網路線上學習課程 等	358,000	358,000	9,204,851	89.10%	13,062	556	495	
擎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30,202	30,202	1,000,000	100.00%	544,515	38,054	35,745	
CoAsia International Corp.	擎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批發、設計 及製造等	435,837	435,837	10,293,200	100.00%	568,495	( 6,983)	( 6,983)	
擎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互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課業輔導、補習教學、 其他聲音錄製及音樂出 版	50,000	50,000	1,600,000	100.00%	1,457	( 79)	( 79)	
CoAsia Electronics Corp. (Singapore) Pte.Ltd	CoAsia Electronics Corp.LLP	印度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4,623	4,623	-	100.00%	162	( 300)	( 30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CoAsia Electronics Corp.LLP係為有限合夥公司，故未發行股票。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 益 (註2、(2)C)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擊亞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內商業性簡單加工	\$ 155,520	2	\$ 151,004	\$ -	\$ -	\$ 151,004	(\$ 4,130)	100.00%	(\$ 4,130)	\$ 27,638	\$ -	2.1
擊亞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及轉口貿易	31,291	2	20,082	-	-	20,082	4,652	100.00%	4,652	10,038	-	2.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TW)	\$ 171,086	\$ 171,086	\$ 1,442,65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2.1 透過第三地區擊亞電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2.2 透過第三地區擊亞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擊亞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必勝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7,391,204	12.21%
韓商 CoAsia Corporation	11,444,757	8.03%